附件

**2015年全省服务业重点工作任务分工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重点工作** | **责任单位** |
| 1 | 深化服务业改革发展 | 省发展改革委、商务厅，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民政厅、财政厅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交通运输厅、文化厅、省卫生计生委、省国资委、省工商局、省质监局、省通信管理局、省机关事务管理局、成都铁路局、省政府金融办、省政务服务管理办、省法制办、省政务服务和资源交易服务中心，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（列首位的为牵头单位，下同） |
| 2 | 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 | 商务厅，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财政厅、科技厅、省政府金融办、省政府口岸物流办，相关市、县（市）人民政府。 |
| 3 | 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试点 | 商务厅，农业厅等省直有关部门，相关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4 | 国家科技服务业创新发展试点 | 科技厅，省发展改革委，成都市、绵阳市人民政府。 |
| 5 | 国家旅游综合改革试点 | 省旅游局，省发展改革委，相关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6 | 国家农村金融服务综合改革试点 | 省政府金融办，人行成都分行、省发展改革委，成都市人民政府。 |
| 7 | 国家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 | 成都市人民政府、成都海关，商务厅、省质监局、省政府金融办、四川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等省直有关部门。 |
| 8 | 扩大服务消费 | 商务厅，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民政厅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省卫生计生委、省旅游局，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9 | 推进重点区域率先发展 | 商务厅，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科技厅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文化厅、省政府口岸物流办、四川天府新区管委会办公室，相关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10 | 加快重点行业突破发展 | 商务厅，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科技厅、民政厅、交通运输厅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文化厅、省卫生计生委、省统计局、省旅游局、省政府金融办、省政府口岸物流办，各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。 |
| 11 | 中心城区转型发展工程 | 商务厅，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科技厅、民政厅、文化厅，相关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。 |
| 12 | 集聚区建设工程 | 商务厅，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科技厅、财政厅、民政厅、国土资源厅、文化厅、省卫生计生委、省旅游局、省投资促进局、四川博览局、省政府金融办、省政府口岸物流办，相关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。 |
| 13 | 主辅分离发展工程 |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，科技厅、国土资源厅、商务厅、文化厅、省国税局、省地税局、省政府口岸物流办，成都市等相关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14 | 双百示范工程 | 商务厅、省发展改革委，省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单位、省政府有关部门，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15 | 推进行业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 | 民政厅，省发展改革委、商务厅等省直有关部门。 |
| 16 | 落实服务业“营改增”政策措施 | 财政厅，省地税局、省国税局、省发展改革委、商务厅等省直有关部门。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17 | 出台省级机关后勤服务社会化管理标准和引进社会服务管理办法 | 省机关事务管理局，省发展改革委、商务厅等省直有关部门。 |
| 18 | 扩大服务业开放 | 商务厅，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科技厅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教育厅、文化厅、省卫生计生委、省新闻出版广电局、省体育局、省旅游局、省投资促进局、成都海关、省外事侨务办、四川博览局、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、省政府金融办、省政府口岸物流办等，四川天府新区管委会办公室，成都、绵阳、攀枝花、泸州、乐山等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19 | 加大服务业投融资力度 | 商务厅，省发展改革委，科技厅、民政厅、省卫生计生委、省投资促进局、省政府金融办、省政府口岸物流办，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20 | 完善服务业管理体制 | 商务厅，省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21 | 编制实施服务业发展规划 | 商务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、国土资源厅、住房城乡建设厅等省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22 | 健全服务业政策体系 | 省发展改革委，财政厅、国土资源厅、商务厅、人行成都分行、省国税局、省地税局、省工商局、省政府金融办等省直有关部门，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23 | 优化服务业统计工作 | 省统计局，省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24 | 服务业人才培养 | 商务厅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教育厅，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
| 25 | 强化督促检查工作 | 商务厅，省政府督查室、省服务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。 |